

“一带一路”背景下 中国与北欧国家经贸合作潜力 及深化路径分析*

丁 纯 徐浩栋 蒋帝文

摘 要：“一带一路”倡议提出六年多以来，已取得了丰硕合作成果，北欧五国也均对此表现出强烈的合作兴趣和积极的态度。如何在“一带一路”框架下，深化中国和北欧国家的经贸合作，广受关注。本文运用引力模型实证研究发现，尽管目前中国与北欧国家经贸联系总体规模相对较小，但双方合作属于潜力开拓型，存在着相当发展潜力。展望未来，中国与北欧国家合作既存在诸如长期友好关系、贸易互补、“冰上丝绸之路”新平台等优势，也存在北欧市场规模小、中国北欧距离远、北欧五国利益诉求不同、欧盟可能的对中国北欧次区域合作存在微辞和疑虑，以及双边意识形态、思维方式、价值观及法律法规差异等一系列挑战。建议中国加强与北欧国家优势产业的合作，加强政府间的对话和社会文化交流，降低非经济因素阻碍，充分发挥中国与北欧国家合作潜力，进一步加深双方的经贸合作。

关键词：一带一路 北欧国家 合作潜力 合作路径

作者简介：复旦大学 一带一路及全球治理研究院、欧洲问题研究中心 教授
上海 200433

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 硕士研究生 上海 200433

复旦大学 经济学院 博士研究生 上海 200433

中图分类号：F153.5； F1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5 - 4871(2020)02 - 0052 - 17

* 本文为教育部国际司“中国与北欧国家开展区域合作的潜力与路径分析”课题、教育部国际司“主要欧洲国家高科技产业政策及合作方式研究”课题(编号:19GBQY016)及上海市高校智库“‘一带一路’与国际产业链与投融资机制”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一、“一带一路”与北欧国家

(一)“一带一路”倡议成果丰硕

从2013年9月、10月习近平主席提出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一带一路”倡议,到宣布成立丝路基金、创建亚投行,再到中欧班列的正式启用,6年多的时间里,“一带一路”建设已经取得了亮眼的合作成果:根据“中国一带一路网”的数据,截至2019年7月,中国政府已经与136个国家和30个国际组织签署了195份政府间合作协议,商签范围由亚欧地区延伸至非欧、拉美、南太、西欧等相关国家;与沿线国家货物贸易额超过6万亿美元,中国成为25个国家的最大贸易伙伴,对沿线国家直接投资额超过900亿美元,与50多个沿线国家签署双边投资协定^①;与部分国家在铁路、港口、航空及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合作等方面取得实质性进展。中欧班列成为“一带一路”倡议框架下中欧合作的一张靓丽的名片。中欧班列累计开行数量近1.7万列,国内开行城市达到62个,境外达到16个国家的53个城市,回程班列已达99%,基本实现去一回一。尤其难能可贵的是在中欧先后遭遇新冠疫情荼毒之际,今年第一季度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同比上涨了15%,3月份更是创下了总数和去程班列数量的历史新高,为中欧合作抗疫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

(二)北欧五国与我国在“一带一路”倡议下的积极互动

自“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瑞典、丹麦、挪威、芬兰和冰岛等北欧五国都表现出了强烈的兴趣和颇为热烈的合作态度。尽管目前北欧五国不算“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不是“一带一路”的直接参与者,但其希望通过“一带一路”合作,加深与中国经贸往来的热切期许显而易见。这五国均是“一带一路”的重要支柱,是亚投行的创始会员国,同时,均对中国参与北极地区的基础设施建设持开放态度。无疑,“一带一路”倡议已成为双边关系和经贸合作的高频词,给中国和北欧国家经贸合作注入了新的活力。

丹麦作为“西北欧桥梁”,既是陆海地理要塞,又是周边经贸纽带,也将是“一带一路”在北欧地区的重要驿站。2015年,丹麦成为首个加入亚投行的北欧国家,2017年,丹麦首相拉斯穆森表示,愿在多层面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他认为,“一带一路”倡议通过贸易和双边合作进一步联系欧亚,有望成为两个大陆未来增长与繁荣的“发动机”^②。

^① 参见“中国一带一路网”数据, <https://www.yidaiyilu.gov.cn/xwzx/gnxw/102792.htm>, 访问日期:2020-05-19。

^② 参见《丹中关系再上新台阶——访丹麦首相拉斯穆森》, 人民网, <http://ydyf.people.com.cn/n1/2017/0502/c411837-29247595.html>, 访问日期:2020-05-03。

芬兰一直积极响应中方“一带一路”倡议,希望进一步加强与中国的经济合作。2015年,芬兰加入亚投行,总统尼尼斯托表示,习近平主席提出的两个重大倡议,将拉近中国与世界的距离,“一带一路”倡议体现出的友好合作姿态弥足珍贵。2017年,习近平主席对芬兰进行了国事访问,与芬方共同发表了《关于建立和推进面向未来的新型合作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双方都同意加强经济发展规划对接,探讨在“一带一路”框架内开展合作,共同促进亚欧大陆互联互通^①。

作为唯一与华签订自贸协定的北欧国家,冰岛于2015年加入亚投行。2017年10月,中冰双方高层围绕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核心内涵、合作范围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双方还就进一步深化中冰两国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框架下的地方政府间合作达成初步共识^②。2018年9月,冰岛外交部长索尔达松访问中国,并同中方就在“一带一路”框架下拓展经贸、地热、旅游、北极、气候变化等领域的务实合作深入交换了意见^③。

挪威积极响应中方提出的“一带一路”倡议,于2015年加入亚投行,希望借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拉近和中国的距离。2017年4月,挪威首相索尔贝格访华,双方认为可以在“一带一路”框架内开展合作,共同促进欧亚大陆互联互通和共同发展,挪威方面强调,聚焦基础设施建设和各国互联互通是很合理的做法,因此“一带一路”倡议很有建设性,会对欧亚大陆发展产生积极影响^④。

2015年瑞典首相访华之际,中瑞领导人就推动“一带一路”合作、分享亚洲基础设施建设机遇、全面加强两国各领域合作达成重要共识,同年,瑞典正式加入亚投行。瑞方认为,“一带一路”倡议内容包含全球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计划,而瑞典在基础设施方面有很好的优势,该倡议会在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带来中瑞合作的潜在机会。

二、中国与北欧国家“一带一路”框架下的经贸合作潜力分析

(一)近年来中国与北欧国家经贸合作不断增长,但规模相对较小

中国与北欧国家经贸往来历史悠久,随着中国2001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中国与北欧国家经贸关系也得到长足的进步,但总体规模有限。

^① 参见《习近平同芬兰总统尼尼斯托会谈》,人民网,<http://cpc.people.com.cn/n1/2017/0406/c64094-29191142.html>,访问日期:2020-04-17。

^② 参见《会见冰岛驻华使馆一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https://www.ndrc.gov.cn/fzggw/jgsj/kfs/sjdt/201711/t20171102_1086277.html,访问日期:2020-04-20。

^③ 参见《冰岛外长索尔达松访问中国》,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冰岛共和国大使馆网站,<http://is.china-embassy.org/chn/zbgs/t1594212.htm>,访问日期:2020-04-20。

^④ 参见《挪威期待“一带一路”助推合作再起航》,新华网,http://www.xinhuanet.com//2017-06/14/c_1121143285.htm,访问日期:2020-05-03。